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RRIS HOLDINGS LIMITED

慕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575)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財務摘要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收益增加約23.3%至約人民幣515.0百萬元 (2016年:約人民幣417.8百萬元)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毛利增加約9.0%至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128.3百萬元)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內溢利增加約89.9%至約人民幣56.6百萬元 (2016年:約人民幣29.8百萬元)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基本盈利增加約44.2%至約人民幣5.74分 (2016年:約人民幣3.98分)
-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2016年:無)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2016年:無)

中期業績

慕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比較數字如下。此等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5	515,022	417,804	
銷售成本		(375,107)	(289,513)	
毛利		139,915	128,29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638	3,1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188)	(31,773)	
行政開支		(36,702)	(44,660)	
其他開支及虧損		(88)	(541)	
融資成本		(6,025)	(5,973)	
除税前溢利	6	68,550	48,471	
所得税開支	7	(11,986)	(18,623)	
期內溢利		56,564	29,848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並未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兑差額		(3,142)	(1,6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3,422	28,2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6,564	29,8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3,422	28,23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5.74分	人民幣3.98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遞延税項資產		51,107 7,416 4,160	44,092 7,641 2,986
非流動資產總額		62,683	54,719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330,212 212,751 219,148 21,860 199,558 62,547	314,543 219,980 218,294 - 220,822 73,647
流動資產總額		1,046,076	1,047,28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計息銀行借款 保修撥備 應付所得税	11	472,488 64,243 180,837 1,666 44,961	542,715 72,863 277,183 2,790 43,810
流動負債總額		764,195	939,361
流動資產淨值		281,881	107,92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44,564	162,64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資產淨值		4,906 339,658	3,880 158,76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儲備 權益總額	12	6,914 332,744 339,658	1 158,763 158,7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 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披露事項,惟採納下述附註2所披露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是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到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22號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之金融工具¹

金融工具1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 或注入³

客戶合約收入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之澄清¹ 租賃²

轉撥至投資物業¹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⁴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¹

4

- 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 4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採納時之影響進行評估。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生產及銷售沙發、沙發套及其他家具產品。由於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因此概無呈列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5. 收入

收入指所銷售貨品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增值税撥備後的發票淨值。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2016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未經審核)

6. 除税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税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	月30	lΗi	L61	困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80,594	288,9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淨額	(6)	6
陳舊及積壓存貨 (撥備撥回)/撥備	(5,487)	53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_	154
上市開支	2,690	15,900

7. 所得税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2016年:16.5%)計提撥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擁有業務的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16年:25%)繳稅。

	截至6月30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2016 人 <i>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 即期 - 香港 遞延税項	5,619 6,516 (149)	14,421 810 3,392	
期內税項支出	11,986	18,623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6,564,000元(2016年:人民幣29,848,000元)以及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84,806,630股(2016年:750,000,000股)計算。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本公司於2017年1月1日的100股普通股、本公司根據股份分拆(定義見附註12)發行的99,900股普通股及本公司根據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2)而發行的749,90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根據股份分拆及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額外股份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整段期間已發行,並包括本公司於2017年1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後發行的234,806,63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本公司於2016年1月1日的100股普通股、本公司根據股份分拆發行的99,900股普通股及本公司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749,90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根據股份分拆及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額外股份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整段期間已發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就該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並無調整。

9. 股息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確認分派下列股息:

	截至6月30日 2017年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2016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2016年:無)	15,746	_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8.7港仙(2016年:無)	76,104	
	91,850	_

本報告期間結束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2016年:無)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2016年:無),於2017年9月25日派付予於2017年9月13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7年 6月30日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12,731	200,466 (15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應收票據 - 來自集團內銷售	212,731 20	200,307 19,673
	212,751	219,980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賬期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兩個月,主要客戶的信貸期延長至最多兩至三個月。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和扣除撥備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4至6個月 7至12個月	130,407 80,156 2,188	201,870 12,110 6,000
		212,751	219,980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7年 6月30日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款項	228,149	297,466
	應付票據 -來自集團內部公司購買的應付票據 -來自第三方購買的應付票據	140,400 103,939	121,133 124,116
		472,488	542,715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個月內	168,476	177,558
1至3個月	130,508	163,753
3至6個月	143,776	180,468
超過6個月	29,728	20,936
	472,488	542,7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通常於30至180日內結算,而應付票據 則於90至180日內結算。

12.

•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 <i>千美元</i>	2月31日 <i>人民幣千元</i> 等值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10,000		10,000	
1,000	6,914	_	1
	千美元 (未經審核)	10,000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等值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0,000 10,000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的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面值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法定: 於2016年1月1日 股份分拆 法定股本增加	(i) (ii)	50,000 49,950,000 9,950,000,000	346 - 68,795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1日及 2017年6月30日		10,000,000,000	69,141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 股份分拆	<i>(i)</i>	100 99,900	1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根據全球發售而發行之新股份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之新股份	(iii) (iv)	100,000 250,000,000 749,900,000	1 1,728 5,185
於2017年6月30日		1,000,000,000	6,914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當時單一股東於2016年12月1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1美元的股份獲分拆為1,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令致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變為100美元,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股份分拆」)。
- (ii) 根據本公司當時單一股東於2016年12月1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9,9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由50,000美元增加至10,000,000美元。
- (iii) 就上市而言,本公司以每股普通股1.05港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 美元的新普通股,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為262,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234,042,000元)(「全球發售」)。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月12日起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 (iv) 根據上市,在本公司因全球發售設立股份溢價賬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749,9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85,000元)已於2017年1月12日資本化,將該款項用於按面值全額繳足向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的合共749,9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資本化發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報告期間,本集團持續大力推廣自主品牌、開發新產品及提高生產經營效率,大 大提升本集團沙發出口的競爭力;本集團開始在中國市場發展零售業務並致力於 建立全新沙發零售品牌。

自本集團業務模式由原設備生產業務模式轉型為原品牌生產業務模式,並於2017年初成功上市後,「Morris Holdings Limited」品牌於美國市場的知名度不斷攀升。加之產品質量的一貫保證及美國客戶的信任與支持,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417.8百萬元增加約23.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515.0百萬元。

2017年4月,本集團參與了美國北卡羅來納州高點市舉辦的高點家具展。在家具展上,本集團向現有及潛在客戶展示了最新沙發產品的設計和功能,並獲得了現有及潛在客戶的良好反饋。家具展為本集團、客戶及其他沙發供貨商提供了交流的機會,並使得本集團得以深入瞭解美國的沙發市場及發展趨勢。通過營銷團隊的努力,本集團將其自有品牌「Morris Holdings Limited」於美國市場以款式新穎、質量優越、性價比高的品牌形象推向市場。

為滿足新增的客戶需求並配合未來業務的快速增長,本集團聘請大量產線工人。中國廠房和辦公室的面積亦從2016年12月31日的100,528.4平方米增至2017年6月30日的201,565.4平方米。本集團生產設備的擴充於報告期間有序並順利地進行,大幅提升了本集團的產能。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線上購物是新的趨勢,於報告期間已與兩家美國著名線上購物平台訂立合作協議,銷售本集團自有品牌所生產之沙發產品,並在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的Mocksville租用面積為8,450.0平方米的倉庫,直接由該倉庫供應沙發給終端網購消費者。本集團亦可根據顧客的需求於倉庫提供售前及售後服務。本集團已針對庫存的控制及管理進行了改善。

為滿足客戶對於具備新功能的優質產品的需求,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位於海寧的研發中心開發了15項新的技術及13項新的產品。本集團相信持續技術升級、多元化產品組合以及具備智能特性的沙發可提高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關注度,並對本集團的品牌推廣帶來正面效果。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417.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515.0百萬元,升幅約為23.3%。期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29.8百萬元增加約89.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56.6百萬元。倘不包括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所錄得的政府補助,期內溢利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增加約16.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53.3百萬元。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5.74分(2016年:人民幣3.98分),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6.6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84,806,630股(2016年:750,000,000股)計算,並假設股份分拆(見附註12)及資本化發行(見附註12)已於2016年1月1日完成。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417.8百萬元增加約23.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51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成功於美國市場推廣OBM產品、多功能沙發備受歡迎及人民幣兑美元貶值。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289.5百萬元增加約29.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375.1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增加及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產能擴大。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128.3百萬元增加約9.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30.7%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27.2%,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增長百分比較高及本集團產能成本擴大超過同期收益增長百分比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所獲一次性政府補貼人民幣6.0百萬元被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錄得的匯兑虧損所部份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31.8百萬元增加 1.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32.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購貨 運費(主要包括物流公司將產品由倉庫運送至港口所收取的運費以及裝卸費及報 關費)增加,並被美國市場推廣開支減少(因為美國市場的成熟)所部份抵銷。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44.7百萬元減少約17.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36.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上市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7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15.9百萬元。

財務成本

報告期間,本集團財務成本與2016年度同期相若,主要由於上述兩個期間銀行借款平均利率相若。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減少約35.5%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12.0百萬元。此外,實際稅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38.4%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17.5%。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及實際稅率均大幅降低,主要由於(i)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產生的不可抵扣上市開支減少;(ii)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合資格研發開支超額抵扣增加所致,此乃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科技部於2015年11月2日頒佈並於2016年1月1日生效的《關於完善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政策的通知》,本集團產生的生產成本合資格部分可額外抵扣50%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期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29.8百萬元增加約89.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56.6百萬元。倘不包括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所收取的一次性政府補助,期內溢利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增加約16.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53.3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營運資金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包括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人民幣50.4百萬元,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人民幣14.5百萬元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人民幣25.7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0.8百萬元為外幣匯率變動的匯兑虧損淨額。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80.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7.2百萬元),全部均須於2017年6月30日起12個月內償還。銀行貸款年利率介乎2.1%至6.5%之間(2016年12月31日:介乎1.4%至7.4%之間)。

於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99.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0.8百萬元)的受限制銀行結餘已用作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的抵押。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年/期末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約174.6%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約53.2%,主要由於2017年6月30日權益總額增加而計息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至約人民幣212.8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0.0百萬元),主要由於減少折現較低的信貸評級票據(不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終止確認規定)以獲取銀行融資。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至約人民幣472.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42.7百萬元),主要由於就第三方採購及時向供應商付款的次數增加。

外匯風險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主要源自美國,而本集團的生產設備主要位於中國境內。因此,大部分銷量均以美元計值,本集團營運引致的成本一般以人民幣清償。因此,若美元兑人民幣匯價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經營或流動資金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受影響。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之用,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未結束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對現有經營及未來新投資所引致的匯率風險進行緊密監控。本集團將於適當時進一步實施必要的對沖安排,以減低任何重大的匯率風險。

人力資源管理

優秀及全情投入的員工是本集團不可或缺的資產,有助本集團於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取得成功。本集團透過定期向員工提供全面培訓及企業文化教育,員工亦可獲得沙發生產行業的持續培訓及事業發展機會。此外,本集團向所有員工提供符合業內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各項福利。本集團定期審閱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確保有關政策符合市場慣例及監管要求。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2,265名員工。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薪金及相關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72.2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63.6百萬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6月30日後概無發生可能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或未來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期後事項。

展望

本集團未來發展的主要任務是對美國市場的進一步滲透、將業務擴展至其他海外市場、發展中國零售業務以及產能擴張等。

美國市場一直以來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管理層會透過壯大銷售隊伍以維持與現有客戶的緊密業務關係。提升現有客戶對本集團品牌的認可度,同時也積極與新客戶發展業務關係。公司會在2017年下半年首度參與拉斯維加斯家具展,向新客戶推廣本集團旗下的品牌與產品,旨在拓展新的業務關係。本集團亦擬擴展至其他海外市場,包括愛爾蘭、英國、澳大利亞、韓國等。公司正陸續在上述各市場成立銷售團隊。

在由原設備生產模式業務轉型至原品牌生產模式業務的過程中,本集團累積了豐富的發展經驗。在未來,本集團會以發展原品牌業務為中心,致力成為世界領先的沙發品牌並用心製造出世界一流的沙發產品。本集團持續努力提升在行業中地位從而增強其於供應鏈中的議價能力。

「慕容沙發」是專門針對中國及香港市場而全新設立的一系列品牌產品。其品牌定位為年輕、時尚、高科技、多功能。本集團已聘用一位意大利設計師進行外形設計、美國設計師進行功能設計,集時尚與實用於一身。為發展「慕容沙發」品牌,本集團預計於2017年內在上海開設慕容沙發零售旗艦店,並按計劃逐步向國內其他地區拓展。在香港,「慕容沙發」位於灣仔摩理臣山道的零售旗艦店計劃於2017年9月開張。結合線上線下,向香港市場推廣慕容品牌、展示優質的新產品。

在產能擴張方面,本集團已於2017年上半年將其位於中國的廠房及辦公室面積增加近一倍,用以提升本集團的產能。新聘請的僱員已同步接受培訓並已於生產線上開始工作。管理層可能會繼續提升於海寧的產能以滿足銷量增加及生產需求。

另外,本集團除了透過內部有機增長,通過併購而增長壯大集團也是本集團的另外一個發展方向。本集團會積極留意適合的併購對象,從而進一步擴展及鞏固其於市場中的地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及相關員工進行具體查詢,查詢其於報告期間是否遵守標準守則,彼等確認於報告期間已遵守載列於標準守則中之要求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除下述偏離情況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已委任鄒格兵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將使本公司於制訂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時更敏捷、有效率及更具效益。董事會相信,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進行營運足以達致平衡其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鄒格兵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然而,董事會仍將根據現況不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冰冰女士由於其他商務約定,故並無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I(f)及上市規則第3.10(1)條,發行人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每家發行人必須設立審核委員會,其全體成員必須為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須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至少一名須為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必須以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出任主席者亦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31日之公告所披露,張冰冰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7年5月31日生效。張冰冰女士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之規定。於2017年7月6日,劉海峰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之規定。於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為邵少敏先生、黃文禮先生及劉海峰先生。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且認為其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2016年:無)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2016年:無),於2017年9月25日派付予於2017年9月13日名列於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於2017年9月13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為確定股東享有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由2017年9月11日至 2017年9月13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 息及特別股息,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於2017年9月8日下午4時 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rrisholdings.com.hk)刊載。本公司就報告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慕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鄒格**兵

香港,2017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格兵先生、陳國華先生、曾金先生及沈志東先生, 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少敏先生、黃文禮先生及劉海峰先生。